**关于对大邑东濠沟店的通报批评及处罚**

5月30日，一顾客到大邑通达店购买睡好片，需要3盒，门店无货，于是顾客先付了钱，要求过两天来取。营业员立即查库存，发现大邑东濠沟店有3盒，立即电话借货，东濠沟店回复说我们是从成都借回来的，我们顾客已定购，不借。6月1日，顾客到大邑通达店取货，因无货，只好道歉并退钱给顾客。顾客表示很急需，让工作人员再想想办法，于是再查库存，发现东濠沟店3盒还在，没有销售。于是再电话联系东濠沟店，东濠沟店依然态度坚决，回复说，我们顾客定了，不能卖他人，不借。顾客得知东濠沟店有3盒，于是就抱着试一下希望，亲自到东濠沟店购买，结果在东壕沟店顺利购买。经过了解，这3盒睡好片的确是5月17日东濠沟店给成都的门店借的，但已过了近半月，并且顾客也没有交定金和确定具体的购买时间，难道该顾客长时间不来，还是为其留货？既然说了给顾客留货，为何又愿意销售给其他人？前后矛盾。

根据公司规定，门店调拨必须相互支持，若不愿意借，必须确保3天之内销售下账，东濠沟店违反此原则，现对大邑东濠沟店做片区通报批评，并罚款50元，店长高艳连带责任扣绩效5分，请其他门店引以为戒！

再次提醒：商品和赠品，都属于公司财产，不属于个人及门店，无条件支持相互调拨，谁急需，就先满足谁，相互帮助。如果我们片区再出现调拨商品和赠品故意推诿或借口抱怨，给借货的同事脸色，对当事人罚款200元，并报公司处理。

特此通报！请店长组织学习，让大家知晓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城郊一片 6月3日